

上帝也愛同性戀者

一、教会的立场	1
1. 反同教会	1
2. 挺同教会	2
二、圣经的立场	3
1. 创世纪 2:24	4
2. 创世纪 19	5
3. 利未记 18:22 和 利未记 20:13	7
4. 罗马书 1:26-27，哥林多前书 6:9 和 提摩太前书 1:10	8
5. 犹大书 1:7	9
6. 小结	9
三、愛还是迫害？	10
四、神的立场	13
五、结束语	14
注释与参考	15

* 文内以绿色小数字标注的地方，均可于文末注释与参考中找到出处及更多信息。

作者：Tiger W.

美国福音信义会（ELCA）教会议员，福音委员会主席

© 2013 [同志基督徒 TZJDT.com](http://TZJDT.com)

第一版：2010年12月12日于中国北京

最近修订：2013年5月28日于美国纽约

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翰福音 8:32）

常常有人问：作为基督徒，该如何看待自己的同性性取向问题？性取向能改变吗？神会接纳我吗？圣经到底怎么说的？我会不会因此下地狱？现在，容许我借这篇文章，尽量从不同方面来探讨这个问题。

一、教会的立场

时至今日，关于“同性恋”，依然是世界各地教会之间最具争议的话题之一。越来越多的教会已经向同性恋者们敞开大门，欢迎并接纳神的同性恋孩子们成为其中一员，但依然还是有很多教会，对同性恋者持反对、排斥、甚至厌恶态度¹。

1. 反同教会

“神没有创造有同性恋倾向的人。圣经告诉我们一个人因为罪才变成同性恋者，并且都是出于他们自己的选择。”——一个名为“圣经问题回答（GotQuestions.org）”的网站这样写道²。

反对同性恋的教会多数认为同性恋“是罪”，“是一个人沦落并出于自己选择的一种行为”，“是可以变回异性恋的”，“是神所厌恶、憎恨的”，“是圣经所明确禁止的”，“是应该进行深刻自我反省并忏悔的”，“是要被丢进地狱火湖的”，“是全体教会都应该站出来强烈反对和将其消灭的”……

所以有基督徒建议“最好成立治疗小组，请一些‘过来人’分享见证，并帮助他们对异性有正确认识，建立健康、清洁的两性关系”³。

有趣的是，反同教会对同性恋的反对在很多时候超过了一切其它的罪，比如撒谎、发怒、骂人、贪心、醉酒等。他们会为“同性恋”抗议，却不会为自己撒谎、发怒、骂人、贪心、醉酒等上街。暂且先不讨论同性性倾向是不是罪的问题，事实上出于人的有限，罪是每一个人都“逃不掉”的，从人类历史一开始，就因为两位先祖犯了罪而被逐出伊甸园，

从此人和神之间的关系出现“问题”。圣经上所提及的重要人物，有谁没有犯过罪？再论到今日，有哪一位反同的“先锋”自己没有犯过罪，而且不是在反复犯罪呢？一个人只要触犯了一条神的律，就等于触犯了全部（雅各书 2:10），如果同性恋真是他们口中的“罪”，谁可以说自己撒谎、发怒、骂人、贪心等罪比“同性恋”更轻呢？正如耶稣基督说的：

“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对你弟兄说：‘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呢？你这假冒为善的人！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梁木，然后才能看得清楚，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马太福音 7:3-5）

根据我的调查和了解，绝大多数人在表达对同性性倾向的反对立场时，是出于两个原因：一，教会领袖人物反对，而且“圣经也是这么说的，不信你去查”。二，因为自己是异性恋者，主观上一想到“同性恋”这三个字就觉得反感和不喜欢，个人无法接受，所以“这东西”一定不是“正常”的，“一定不是神手所造的”。

在众多反同的教会中，以华人的教会最为突出。华人教会也是众反同队伍中不可忽视的力量。在世界各地鲜见有华人教会公开对同性性倾向持支持和接纳的态度，但导致这个现象可能有两个原因：一，政治因素，因为各种限制，直接导致中国大陆信徒很难和外国同步，这方面知道的人无需多说，容许我直接跳过；二，华人本身观念和思维方式保守，很多时候更喜欢沿用较保守和陈旧的经文阅读方式，很少会主动去细细考究圣经上的每一处——更多的兄弟姐妹只是“听”，“听”到就算，除非和他/她主观理解有太大出入，否则不会深入去进一步进行考究，就算考究，也只是随便 Google 一下，很少有人会真正细致到去找出圣经原希伯来文或希腊文并结合当时历史背景进行对照理解。

2. 挺同教会

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约翰福音 3:17）

“挺同”的教会有“两种”：第一种，是继续认为同性性倾向是“罪”，但出于“不论断”和“不轻易给人定罪”的原则，视其同撒谎、骂人、贪心等众罪“同罪”，故愿意接纳和包容同性恋者，但整体态度依然是以“不问也不说”为主。这一类教会与其说是“挺同”教会，不如说是“不反同”教会。第二种，是通过深入考究圣经后彻底将性倾向排除在“罪”的行列之外，视同性性倾向者为神美妙创造的一部分，从而从根本上接纳、包容并欢迎同性恋者成为教会的一部分。

但是我们不得不承认，不管是“不反同”教会还是真正挺同的教会，都是因神让信息越来越发达、让真相的种子得以传播而带来的演变结果。他们多数都曾都是反同力量中的一

員，隨後因為很多原因而成為“不反同”教會，再慢慢成為挺同教會。所以我把“不反同”教會也列在挺同教會之中，因為這對於他們而言是很大的一步，我相信只要給他們一些時間，當他們帶著謙卑、開放、和愛去細細聆聽神的話語，去好好考究神留給我們的聖經，過不了多久他們就會真正加入挺同的行列。他們會知道同志基督徒背負了比普通人大很多的委屈，因為同是主的肢體，“若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若一個肢體得榮耀，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哥林多前書 12:26）

你們可以從文末注釋與參考 1 中找到當前接納和歡迎同性戀者的基督教派，感謝神，如今這個隊伍在不斷壯大。我們希望有朝一日同樣的隊伍也能在中華大地扎根，為了千千萬萬神的同志兒女，每一個人都應當為此而努力。

二、聖經的立場

“我想讓神的 gay 和 lesbian 子女們都知道，神無條件地接納著他們，愛著他們。我們從聖經中找不到 **任何一處** 針對忠貞的同性關係的批評文字。” - Charles Coppinger⁴

厚厚一本聖經，被“精挑細選”出認為是在“批評同性戀”的經文，僅有如下幾處：

- 創世紀 2:24
- 創世紀 19
- 利未記 18:22
- 利未記 20:13
- 羅馬書 1:26-27
- 哥林多前書 6:9
- 提摩太前書 1:10
- 猶大書 1:7

反同教會們作為主內肢體，其實也很清楚，如果不結合不同的版本、不從上下前後不同的文字方位著手、不考究相應的歷史背景就去理解一段聖經文字是不妥甚至危險的。但當他們在面對“同性戀”問題時，卻並不如此，反而會拿這些符合他們自己立場的聖經字面譯文作出回應、排斥、甚至對同性戀者進行迫害。

字面方面，現今許多版本的《聖經》都是以英文譯本為基礎或參考反復擴翻的，而英文譯本與最原始希伯來文以及希臘文聖經卻有出入，特別是在“同性戀”這幾個字上⁵。

加拿大學者 Bruce A. Robinson 在他的《聖經和同性戀》⁵中指出，考究發現原始希伯來文舊約聖經中經常被看成是在用來聯繫“同性戀”的詞語是“qadesh”——原意是指男

妓在帕干 (Pagan) 殿堂专门从事礼仪式性交活动。这是当时古以色列及其周边国家比较常见的职业，被一些英语翻译者翻译到今天的圣经里面就成了“娈童”或“同性恋”（比如英文圣经 KJV 版与中文和合本的 申命记 23:17）。

“同性恋 (homosexual)”这个词直到 1946 年才真正开始出现在圣经里，当它同时取代了原文的“malakoi”等词语后，圣经里的这些文字意思就有了很大的“转变”⁶。同样受译者主观影响的翻译还有比如“abba”等词，“abba”最正确的翻译应该是“daddy (爸爸)”⁷，而非今日圣经上的“父”，用“父”虽然更加正式却并非与原始圣经相符。所以在圣经的翻译过程中，不管曾经有过多少的译者，用“同性恋 (homosexual)”来取代“娈童”、“鸡奸”、“男妓”、“qadesh”等看起来并不公平。可见翻译者在对圣经进行翻译时存在不同程度的偏见或其他未知“情况”。

这些今天我们从圣经里所读到的有关所谓亲男色或同性恋的文字，如果结合章节上下文以及对当时历史背景的深入考究，会发现很多情况下是在针对教徒（包括异性恋者）因淫欲而与同性之间发生乱交、乱淫等性行为，没有任何证据证明是在针对两情相悦、坚贞不渝的同性相愛关系。

这并非说明圣经已经不再适用于今天，而是当今的圣经在“同性关系”方面与原始圣经在翻译时所产生的误差，成了被今天许多教派有意或无意地拿来攻击同性恋的强硬工具。

我们现在需要做的，是参考希伯来语和希腊语原文以及相应的历史背景材料，将这些处的经文进行一一解读。

1. 创世纪 2:24

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创世纪 2:24 中文和合本版）

许多反同信徒喜欢拿这句话来反对同性恋者。但是好在，在新约马太福音 19:4-12（中文和合本版），耶稣亲自解读了这句话：

耶稣回答说：“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法利赛人说：“这样，摩西为什么吩咐给妻子休书，就可以休她呢？”耶稣说：“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所以许你们休妻，但起初并不是这样。我告诉你们，凡

休妻另娶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犯奸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门徒对耶稣说：“人和妻子既是这样，倒不如不娶。”耶稣说：“这话不是人都能领受的，惟独赐给谁，谁才能领受。因为有**生来是阉人**，也有被人阉的，并有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这话谁能领受就可以领受。”

这里，我们来谈谈什么叫“生来是阉人”。

这五个字，从字面上很像是在说一些人生来时生殖器官不完整。但是在一世纪的时候，在耶稣那个年代，人们也是这么认为的吗？圣经上仅有马太福音 19 一卷书提及到“生来是阉人”，所以必须借助其它资料来了解这中间的意思。

Well.com 上有一份专门的材料——《生来是阉人》⁸，文末注释与参考 8 可找到链接，有兴趣的可以去查阅。并不像当今人们所理解的那样，“生来是阉人”不存在性欲或性器官不完整，相反，阉人常和男人之间保持性关系，阉人的定义也不是指“割去生殖器”，而是无法对女人产生性兴趣，不想或不能生育。

Clement of Alexandria（亚历山太的革利免），古希腊基督教神学家及教育家，是这么解读马太福音 19 的，他说：“一些男人，从他们生下那一刻起，就会对女人身体天生排斥；因此他们不结婚也可以过得好。”⁹

古犹太语书《便西拉智训》也提到说当“阉人”们不得不亲近女人身体的时候，会有逼迫感¹⁰。

所以“天生是阉人”，不是天生生殖器发育不完整的人，也不喜欢女人，那会是什么样的人呢？主耶稣说，“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话不是人人都能领受的，“惟独赐给谁，谁才能领受。因为有生来是阉人，也有被人阉的，并有为天国的缘故自阉的。这话谁能领受就可以领受。”

2. 创世纪 19

创世纪 19 章是有关所多玛被毁城的故事，亦常被解释为是“因为神对同性关系的憎恶”，所以所多玛才遭毁灭。但如果再仔细查解这章文字，你会不难看到反同人士的解读有一些问题。

中文和合本圣经中，创世纪 19:4-5 的文字如下：

他们还没有躺下，所多玛城里各处的人，连老带少，都来围住那房子，呼叫罗得说：“今日晚上到你这里来的人在哪里呢？把他们带出来，任我们所为。”

注意最后五个字“任我们所为”。英文的 NIV 版这一处直接翻译成“have sex with them（和他们性交）”，还有的版本直接将此处翻译成“让我们强奸他们”。我认为但凡有理解能力的，都不会把此处和同性间相愛联系到一起。这里指的是性侵犯，神厌恶任何形式的性侵犯和淫乱，无关男女。

所多玛的故事是关于“节操”而不是“同性愛”。从文中可以看到，所多玛有男也有女，有老也有少，可见人们都在正常生养，正常生养只有通过男女之间性关系才可以，把所多玛解释成因为“全城同性恋”而遭毁灭，未免有些勉强，很显然并不是全城人的性倾向都是同性。而更像是，这些人丧失了节操，在他们可以和女人发生性关系的情况下，要对两位天使客人施行性侵犯，这时候被侵犯的人不管是男是女，都是神所憎恶的。

另外，圣经自己也没有将所多玛的 **罪** 和同性间相互的 **愛** 联系起来，但凡通读过圣经的，都应该明白真正导致所多玛被毁灭的罪是这些：

- 拜偶像（申命记 29:17-26; 32:32-38）
- 杀人、贪婪、偷盗、悖逆、妓女（以赛亚书 1:9-23）
- 欺压穷人、傲慢自大（以赛亚书 3:8-19）
- 通奸、先知和祭司在神殿中的亵渎、内心狂傲（耶利米书 23:10-14; 49:16-18; 50:2-40）
- 残忍、不扶助穷人和饥饿的孩童（耶利米哀歌 4:3-6）
- 心高气傲、贪婪、懒惰、女人行可憎的事（以西结书 16:49-50）
- 欺负贫寒的、压碎穷乏的（阿摩司书 4:1-11）
- 不敬虔（彼得后书 2:6）
- 纵欲、试图和陌生肉体行淫乱（犹大书 1:7 - KJV）中文和合本这里却翻译成了“逆性”，而英文各版本包括 NIV 和 KJV 均无此意。更多专门的解读请看下文。
-

在新约里，耶稣一共提到“所多玛”四次，也没有一处将其被毁灭之因同我们今天的“同性愛”联系在一起。如果所多玛真的只是因为“同性愛”被毁，耶稣会一次都不提及吗？

3. 利未记 18:22 和 利未记 20:13

不可与男人苟合，像与女人一样；这本是可憎恶的。（利未记 18:22 中文和合本版）

人若与男人苟合，像与女人一样，他们二人行了可憎的事，总要把他们治死，罪要归到他们身上。（利未记 20:13 中文和合本版）

要说起来，旧约时代“可憎的事”可真不少，吃猪肉、吃贝壳、吃虾、吃放了 3 天的肉、修剪胡子等等，全都可以被算为“可憎的事”。好在如今我们已经活在新约时代，借着主耶稣的宝血和救恩我们并不在律法之下。所以利未记上的律例，也早已不再适用于今日。但即使如此，这两处利未记的经文，依然常常会被用来攻击同性恋群体。

既然如此，让我们来讨论一下，利未记 18:22 和 利未记 20:13 果真是这么说的吗？可以这么翻译吗？

利未记 18:22 的希伯来语原文是：

ואת זכר לא תשכב משכבי אשה תועבה הוא

有相关的解释^{11, 13}认为，这句话更贴近原意的翻译，应该是：

你不能和另一个男人在女人的床上躺下；这本是可憎的。

利未记 20:13 的希伯来语原文是：

ואיש אשר ישכב את זכר משכבי אשה תועבה עשו שניהם מות יומתו דמיהם
בם

同样的，相关的解释^{12, 14}认为这句话更贴近原意的翻译，应该是：

同样，一个男人如果和另外一个男人在女人的床上躺下，他们便做了可憎的事。他们应当被处死；他们的血要算在他们自己的头上。

一些犹太人知名學者與教士¹⁵通過考究和查證希伯來聖經、死海古卷、耶路撒冷和巴比倫法典、眾猶太歷史文獻以及其它重要神學材料後也相信，利未記這兩處經文所描述的情況，和當今我們所謂的同性性傾向完全無關。

猶太教士 Gershon Steinberg-Caudill 相信，利未記這兩處所針對的是：兩個異性戀男子，在性取向正常並且有能力和興趣同女人發生性關係的前提下，出於淫樂或崇拜偶像為目的，故意選擇讓其中一個扮演女人的位置和角色同其發生淫亂。

有興趣的可以跟進注釋與參考 15 的鏈接來進一步查看學者們的解讀。總之：

1. 利未記所禁止的“可憎的事”，不再可以應用到今天的任何一個基督徒身上（這一點相信大多數反同教會也會同意）。
2. 其所針對的，也並非今天我們所謂的同性性傾向或同性間的忠貞恩愛關係。

4. 羅馬書 1:26-27，哥林多前書 6:9 和 提摩太前書 1:10

新約裡面唯一一位被認為“明確反同”的人物，既不是主耶穌基督，也不是祂的十二個門徒其中一個，而是使徒保羅。不管是羅馬書，哥林多前書還是提摩太前書，作者均是使徒保羅。

在許多人看來，使徒保羅貌似“明確禁止了任何形式的同性戀”。事實真的如此嗎？

我們當然不能否認保羅為基督以及整個福音事業所做的一切。但是我並不相信保羅書信中的任何一處和今天我們所謂的同性間堅貞的愛情有任何關係。

“一些考察集中得出一個解釋，不同意將保羅的話理解成是在責備我們今天所說的同性戀者，” Butler 大學教授 Jeramy Townsley 這樣寫道¹⁶，“有證據證明羅馬書 1:26 和 1:27 並非是在針對某種‘身份’，而是在針對某些行為（比如某種交易）。” Townsley 教授的文章中對保羅羅馬書的這段章節作了相當細緻的分析與考究，大家可以進一步跟進注釋與參考 16 去閱讀。

“羅馬書第一章主要針對的是偶像崇拜以及和男妓行淫等行為，並不是我們今天所認知的同性戀，”獨立浸禮會牧師 Rick Brentlinger 在他網站一篇文章¹⁷里指出，“保羅是在混亂的港口城市科林斯（哥林多）寫信給羅馬，當時的科林斯淫亂成災，但是羅馬的情況比科林斯還要糟糕。”

一些著名的聖經版本，比如 The New American Bible，也已經在它們的腳注特別說明，不管是羅馬書 1:26-27，哥林多前書 6:9，還是提摩太書 1:10，其中出現的“親男色的”或“同性戀”或相關內容，均是指成年男子和兒童男妓等發生賣淫關係¹⁸。

我们真该感谢那些圣经学者，花那么多时间去重新查验和考究圣经上的这些处有关同性恋的文字。得出的结论：不管是罗马书、哥林多前书还是提摩太前书，使徒保罗所批评的，是淫乱买卖行为（以当时的帕干 Pagan 殿为典型例子），而非我们今天所说的同性恋。

5. 犹大书 1:7

又如所多玛、蛾摩拉和周围城邑的人，也照他们一味地行淫，随从逆性的情欲，就受永火的刑罚，作为鉴戒。（犹大书 1:7）

在认清创世纪 19 中，所多玛因为什么原因而被毁城后，这一处具体是指什么就显而易见。但这一处还有另一个有趣的问题。

请留意“随从逆性的情欲”这一处，这是中文和合本的翻译，被很多反同基督徒用来攻击同性恋者，请注意中间被翻译成“逆性”两个字的，在原希腊文的词是“ἑτέρας / heteras”，这个词在希腊语里是“其他或不同”的意思，英文的“异性 - heterosexual”或“异性恋 - heterosexuality”既源自于这个被翻译成“逆性”的词。这一处如果真正要按照希腊语愿意，更准确的翻译应该是“对不同类的肉身下手”，所多玛故事中人要侵犯天使，难道不就是“对不同类的肉身下手”吗？将“对不同类的肉身下手”翻译成“随从逆性的情欲”，并不是圣经原本的意思。

就连像 John MacArthur 那样的保守加尔文派圣经讲师也拒绝将此处和同性恋联系起来¹⁹，这一处所说的和同性恋没有半点关系。

6. 小结

是的，以上就是整本圣经中所有“反对同性恋”的内容。通过这些文字，以及后面附上

的注释与参考，再加上怀着真心寻求真理的信心去查阅更多资料，相信答案显而易见。同性恋群体就是这样，在被很多反同基督徒利用这些被曲解的经文排斥、厌恶、辱骂、憎恨、甚至迫害至今。虽然从他们憎恨的颜面中间我们看不到丝毫来自自主的爱，反同基督教会如今在许多不信的人看来甚至已经成为了“憎恨”的代名词，但同志们应当要感恩，因为这些主内弟兄姊妹的逼迫虽带给了我们刺骨的痛，但却使我们的灵更靠向主；我们亦要为这些恨我们的人祷告，因为他们所说、所做的他们不知道——他们既不真正晓得圣经里这些章节的真正意思，也不理解性倾向并不是一种行为，更不是一个选择。这两点中间但凡有任何一点他们愿意借着祷告去接受，他们便不至于如此。

感谢神，如今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将圣经中这几处仅有的“反同”内容一一摊在面前进行考究和解读，这些文章都不同程度地解释了为什么圣经并没有给同性间坚贞不渝的愛情定罪，同时帮助信徒从不同角度去更详细理解各段经文。我已经将一部分网站及书籍列在注释与参考 22 和 23，有兴趣的弟兄姐妹可以去进一步细读。也欢迎大家补充。只是很可惜目前这些材料都是英文的，何时中文的相关材料得以普及？这要看每个人如何努力去改变和做相应的工作。

另外也有部纪录片叫《For the Bible Tells Me So（因为圣经是这么告诉我的）》非常值得一看²⁴。这部纪录片也用了大量的背景资料，用一幕幕镜头来述说“圣经到底告诉了我们什么”，网上不难找到，推荐给大家（本文末尾的注释与参考 24 中附了当前可以查阅到的链接信息和视频）。

最后提点别的，很多人留意到圣经中甚至出现了同性间“明显超越普通友情”却被神所默许的内容，比如大卫和约拿单之间（撒母耳记上 18:1-4, 20:41, 撒母耳记下 1:26）等，不管这种愛是不是我们今天所谓的愛情，神并没有做任何的干涉。感兴趣的可以跟进注释与参考 20 和 21 的连接。

三、愛还是迫害？

2008 年瑞典的一份研究报告指出，同性恋者和异性恋者有着不同的左右大脑半球比例，男同性恋者左右大脑大小比例更接近非同性恋女人的²⁵。相关的生理差异报告还有很多，有兴趣的可以跟进注释与参考 26 进行查阅。性倾向不是一种选择，同性恋者们真正有能力做出的选择，是要么继续做一个同性恋活着，要么死去。

但是反同教会仍然粗糙地从圣经中引用不同的句子，不顾其原意，继续给同性恋者们按上一个又一个难以背负的罪，并给他们实施所谓的“治疗”。很不幸的是，这些教会的一意孤行真正带给数以百万计同志基督徒们的，根本不是耶稣的愛，而是真正从肉身到灵里的痛苦，有多少主的孩子们因此承受不住压力，只能选择自杀来结束自己的生命。神所赐给人的宝贵生命在这些没有经过充分肯定和验证的摧残面前显得如此被动，如此脆弱。**因为同性恋者们面对自己性取向唯一的选择，是无从选择。**就像人们在死亡面前唯一能做的只有无能为力一样。

有教会给出了一些“成功案例”，称一些同性恋者在他们的“帮助”下“已经恢复正常”。

“88% 的参与者无法长久改变他们的性行为，3% 的人说他们‘变成了异性恋者’。剩下的人有的选择禁欲，有的成了独身主义者，但性取向并没有改变，”美国纽约 Ariel Shidlo 博士和 Michael Schroeder 博士从 2002 年出版的同业互查研究报告《改变性取向：一份用户的报告》中发现，“这 8 个（总人数 202 人）自称‘改变性取向了’的，其中 7

个是在 ex-gay（改变性取向组织）工作的顾问或组长（也就是说他们本来就是做这一行的。）。”^{27, 28}

哥伦比亚大学教授 Dr. Robert Spitzer 于 2001 年在他的一份研究报告上指出，“性取向弥补疗法”的失败率是 99.98%²⁹。

“它只可能会导致更多的男女同性恋者选择自杀，而非‘变回’异性恋者。”加拿大学者 Bruce A. Robinson 在他的文章《成功率评估》³⁰中补充。他也给出了许多案例报告来进一步介绍事实真相³⁰。在他的《男女同性恋者中的自杀者》³¹中他进一步指出：“我们估测基督教会至少要为美国 40% 的恐同、憎同主义（homophobia）负责。假如外在和内在的恐同、憎同主义是导致自杀主要因素的话，我们相信教会需要为大约每年 496 起年轻同性恋者的自杀事件承担间接责任。”

“我愛作一位基督徒；我愿一辈子谦卑地为主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为全人类所做的作见证；我知道并经历着圣经给我属灵上的感动；我每天清晨都在祷告，感受着神在我每日生活中赐下的美好和仁慈……”美国一名基督徒作家 John Shore 说，“可那又能怎样？那么多年轻的同性恋孩子们，照样，那么早早就把枪口对准了自己的脑袋，让他们的鲜血喷涌而出直到身体变得苍白，让他们在脖子里套上绳子，活活地把自己吊死——直到停止颤搐；但是我们众多弟兄姊妹们，却照样执着地认为同性恋者卑鄙地玷污了神，是对一切正统和荣耀公然、故意的冒犯……别再用‘我们不懂这两者之间有啥联系’之类的话侮辱我们自己和听我们这么说的人了好吗。”³²

现在，来看看这些悲剧：

Bobby Griffith，他的故事曾被拍成电影《天佑鲍比》，很多人都非常熟悉，这位年轻的同志青年于 1983 年因为承受不住反同基督徒母亲的压力而自杀身亡。

Mark B.，一个年轻的男青年，一直接受着自己是同性恋的事实，直到成为了基督徒并被人们用《圣经》上的这些文字“劝说”他不能既是基督徒又是同性恋。于是 Mark 自杀了，留下了这样一句遗言给上帝：“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去改。”³³

Anna，1988年12月4日提笔写信向她母亲 Mary Lou Wallner 告知其同性恋身份，当时她正在读大学。她母亲随之“以基督徒的立场”回信告诉 Anna，“永远不会接受”。从那之后的8、9年里，母女俩就一直生活在“暴风雨”中。Anna 在 1996 年写给她母亲 Mary 的一封信中说自己的灵魂已被她母亲“用羞辱的话语深深伤害”。1997年2月28日下午4点，Anna 被发现吊死在自己的房间里，法医鉴定为自杀。这个悲剧唯一的“安慰”是 Mary 在女儿死后做了许多工作，包括对圣经里相关文字的重新解读和研究。不过为时已晚，女儿已经不在。从那之后她奔走四方，直至今日，用自己一辈子都无法抹去的痛来宣讲圣经上“有关同性恋”章节真正传达了什么，和没有传达什么。³⁴

Ronald E. Gay，因为对自己姓氏（Gay）的不满，于 2000年9月22日，也就是他 54 岁那年，冲进美国弗吉尼亚州的一家同性恋咖啡吧，一边高喊着“我是一名基督徒战士，为我的主而战”，一边开枪向无辜的同性恋者们扫射。一共七名死伤，其中一名男同性恋者 Danny Lee Overstreet 当场死亡。Ronald 自信地表示是神的话支持了他的凶残行为：“耶稣不需要这些人进祂的天堂”。³⁵

Gary Matson 和 Winfield Mowder，一对同性戀愛人，于1999年夏天被 Benjamin Matthew Williams 和 James Tyler Williams 两兄弟杀死在自己安静的家里。杀人犯之一 Matthew 在监狱里对他母亲说：“我要服从神的律法。”2002年11月17日，Matthew 于自己的囚房中我发现自杀身亡，死时，囚房中的圣经正被翻开在诗篇 22，23 上。³⁶

Eric James Borges，一位终身因自己性倾向被欺负的同志，于 2012年1月11日自杀身亡。自杀前，他的反同基督徒父母曾为他举行过“驱魔”仪式，希望他能被“治愈”，只是很可惜，他们的“愛”葬送了这位年轻、优秀的电影制片人。他在死前手上刻着“LOVE”（愛）四个字母，他在遗书里写道：“我痛苦并不是因为我是同志；我痛苦是因为我是同志而遭受的一切。”³⁷

这个列表还可以继续，直至很长，很长。³⁸

“我花了超过 50 年时间对圣经文句进行细读、学习、熟记、宣讲、和教导……”美国得克萨斯牧师 Mel White 在他的《关于同性恋 - 圣经说了什么 - 没说什么》³³中说，“多数人并没有对《圣经》中经常被用来谴责神的同性恋孩子们的文句做过小心和虔诚的考察……回顾历史，人们对圣经的曲解所留下的，是一连串的痛苦、流血、和死亡。

“几个世纪以来，那些误解或曲解了圣经的人们已经做过太多可怕的事情。圣经曾经被错误地用来实行血腥的十字军东侵和悲惨的宗教审判；用来支持奴隶制度和种族隔离；用来迫害犹太人和非基督教信徒；用来支持希特勒的第三帝国和大屠杀；用来反对医药科学；用来审判不同种族间的婚事……莎士比亚这么说过：‘连魔鬼都可以引用圣经达到它的目的’。

“大多数人在误用圣经的时候并不做经文研究，他们轻易地找一处看上去支持他们偏见的文字然后在他们剩余的人生时光里不断引用（误用）那些文字。这种用相关《圣经》文句来谴判同性恋和同性恋者的做法，就是最好的例子。”

本节末插播一条新闻：

苏格兰最著名的红衣主教，著名的天主教反同先锋，于 2013年3月底，因为多年（从 80 年代起）持续对多名同性祭司进行性侵犯而遭到起诉。³⁹

四、神的立場

在每一个人的身边，都可能生活着一位或多位谦卑、虔诚的同志基督徒，有时候你知道，有时候可能因为害怕遭到点评断他或她并没有选择告诉你。在这些人的身影中，不难看到许多在默默地为神服事，做着各种美善的工作；神也通过他们结出着美好的果子，这些主的同志儿女们所做的工作，很多时候完全不亚于任何一位仅在性取向方面和他们不同的异性恋基督徒。神也在通过他们来展现愛的美丽，也在通过他们成全祂的创造，没有人可以代替神说，这些人中谁不算合格的基督徒！

许多同志基督徒因为反同教会的缘故，像只迷失的羔羊找不到回家的路，我们需要站起来，尽一切可能将真相向更多教会传播的同时，也正经提醒这些暂时找不到家的孩子们：正如使徒行传 5:29 彼得和众使徒们说的，“顺从神，不顺从人，是应当的”，在你迷失的时候，在你感到被人弃绝的时候，真正该寻求的，是神。因为主曾亲口许诺：“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马太福音 7:7）”主还说：“我总不撇下你，也不丢弃你。（希伯来书 13:5）”

主给我们的恩典是够用的，只要我们虔诚地求告，祂必亲自带领我们。祂不会带领我们走弯路，更不会带领我们走死路，祂伸过来的臂膀，乃是一直引领我们直到永永远远的平安。

马上，和我的同性愛人在一起就将满十三周年了（截至稿件发布）。十三年前一个晚上，在一次很长久的跪地祷告并亲身感受被一双火热的手拉起来之后（听上去难以置信，对吧？），第二天我就神奇地认识了今天的他，神就那样奇迹般地将我们凑到了一起直到今日。我们的故事和见证很多人知道并且读过，我们多年的日志在这里：torlog.com。十三年时间里，神一刻都没有离开，我感受不到神在任何时候对我说过半句“你们的关系我并不喜悦”——恰恰相反，神在时时为我们开路，满有慈愛地给我们富足且有余的保守和祝福。十三年里，神的眷顾是实实在在的，正如哥林多前书 1:9 说的，神是信实的。从前有一位反同华人牧师曾试图否定这一切，说我们两个在一起是因为我们“不愿意向神顺服”，坐在牧师的位置这样大胆论断并不少见，但说句实在话，真叫人寒心！因为我们担心的，是还有不计其数和他一样的反同牧师，在做着同样的事情——站到神的高度替神定罪，用他们的口评断神的创造，践踏无辜的生命——每年在美国自杀的同性恋年轻人，有多少不是出于此啊！但事实上神在祂每一位同志儿女身上所做的，只有神自己，才能数算。

神手所作的决不会因为人而荒废，亦不会因人的愚妄和无知而失去其价值，相反，神的每一举每一动，都有着远远超越人理解范围的用意，更有着满满的愛。神的手不会失误，神的创造更是如此，在神创造了天地万物之后神看着一切“是好的”（创世纪第一章一共出现了 7 次），神的创造是永无止息的。既然如此，神创造了同志（谁敢说同志非神

手所造？），也同樣有祂美好的旨意。同志基督徒們應當堅信這一點，不要埋怨，不要哀嘆，當肯定神造你的價值，切勿輕易失去信心！

神是否喜悅你，神的立場究竟是什麼？不是我說的，不是你說的，更不是別人凭着曲解的聖經段落而高聲呼喊的，而是神，要親口告訴你的。

為神的旨意我們而求，奉聖父、聖子、聖靈的名，阿們！

五、結束語

愛無罪。

（完）

注释与参考

1. “List of Christian denominational positions on homosexuality”, Wikipedia, 27 March 2013, http://en.wikipedia.org/wiki/List_of_Christian_denominational_positions_on_homosexuality
2. “圣经如何说同性性关系的？同性恋是罪吗？”，圣经问题回答 GotQuestions.org, <http://www.gotquestions.org/chinese/Chinese-Homosexuality-Sin.html>
3. 苏颖智, “从圣经看同性恋”, 跨世纪伦理地图, 1998, <http://www.cclw.net/coach/ksjlldt/html/ldt03.htm>
4. Rev. Charles Coppinger, Chaplain of the Arizona Legislature in a letter to legislators, sent 2000-NOV-7, announcing that he is a gay male. <http://www.pfaw.org/>
5. B.A. Robinson, “Detailed introduction, Part 1”, The Bible and homosexuality, 2009-JAN-31, 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hom_bibi.htm
6. “Did you know that malakoi is NEVER used in the Bible to mean homosexual?”, <http://www.gaychristian101.com/Malakoi.html>
7. Mary Pearson, “Bible Translation Errors”, 2009, <http://christiangays.com/articles/translation.shtml>
8. Faris Malik, ““Born Eunuchs”: Homosexual Identity in the Ancient World”, 1999, <http://www.well.com/user/aquarius/contents.htm>
9. Clement of Alexandria, Stromata, Book III, 1:1, <http://www.earlychristianwritings.com/text/clement-stromata-book3-english.html>
10. Sirach 30:20, <http://www.earlyjewishwritings.com/sirach.html>
11. “Leviticus 18:22”, Hope Remains: Homosexuality and the Bible - The truth about homosexuality and the Bible, 2007, <http://hoperemains.webs.com/leviticus1822.htm>
12. “Leviticus 20:13”, Hope Remains: Homosexuality and the Bible - The truth about homosexuality and the Bible, 2007, <http://hoperemains.webs.com/leviticus2013.htm>
13. “Translations and interpretations of same-sex behavior in Leviticus 18:22”, 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hom_bibh5.htm
14. “Homosexuality in the Hebrew Scriptures (Old Testament) Leviticus 20:13”, 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hom_bibh3.htm
15. “Homosexuality & The Hebrew Bible”, <http://home.earthlink.net/~ecorebbe/id18.html>
16. Jeremy Townsley, “Paul, the Goddess Religions and Queers: Romans 1:23-28”, 2001, <http://www.jeramyt.org/papers/paulcybl.html>
17. “Romans 1 - What Historical And Religious Context Did Paul Address In First Century Rome?”, <http://www.gaychristian101.com/Romans-1.html>
18. “1 Corinthians, Chapter 6”, The New American Bible, Revised Edition (NABRE), <http://www.usccb.org/bible/1corinthians/6/>
19. “Does Jude condemn gays?”, <http://www.gaychristian101.com/Jude.html>
20. B.A. Robinson, “Same-sex relationships in the Bible”, The Bible and homosexuality, 2009-OCT-21, 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hom_bmar.htm
21. “Biblical Affirmation”, Gay Christadelphians: Biblical Affirmation, <http://www.inherit-the-kingdom.org/bible/affirmation.html>

22. 推荐跟进查阅的网站: <http://www.equip.org/articles/answering-the-gay-christian-position/>, <http://www.soulforce.org/resources/what-the-bible-says-and-doesnt-say-about-homosexuality/>, http://www.gaychurch.org/Gay_and_Christian_YES/gay_and_christian_yes.htm, 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hom_bibl.htm
23. 推荐跟进阅读的书籍: http://www.amazon.com/s/ref=nb_sb_noss?url=search-alias%3Dstripbooks&field-keywords=gay+christian&x=0&y=0, <http://www.gaychristian101.com/Gay-Christian-Books.html>
24. 参看视频 <http://www.tudou.com/programs/view/UPoJkZIEP9g/> 和其他链接信息 <http://www.google.com/search?q=for+the+bible+tells+me+so>
25. “Scans see 'gay brain differences'”, 16 June 2008, <http://news.bbc.co.uk/2/hi/health/7456588.stm>
26. “Biology and sexual orientation”, Wikipedia, 18 April 2013, http://en.wikipedia.org/wiki/Biology_and_sexual_orientation
27. Shidlo & Schroeder 2002, pp. 249–259
28. “Conversion therapy”, Wikipedia, 26 November 2010, http://en.wikipedia.org/wiki/Conversion_therapy
29. “ANALYSIS OF DR. SPITZER'S STUDY OF REPARATIVE THERAPY”, <http://www.tridd.com/docs/answers/Ex-Gay%20Research%20Spitzer%20Study.pdf>
30. B.A. Robinson, “Estimates of the success rate of reparative therapy and transformational ministries”, 2009-OCT-22, 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hom_exod1.htm
31. B.A. Robinson, “Suicides among gay and lesbian youth”, 2008-AUG-01, http://www.religioustolerance.org/hom_suic.htm
32. 参看 <http://johnshore.com/2010/09/26/the-christian-condemnation-of-gays-and-the-teen-gay-suicide-rate/>
33. Rev. Mel White, co-founder of Soulforce, “What the Bible Says - And Doesn't Say - About Homosexuality”, Soulforce.org, <http://www.soulforce.org/resources/what-the-bible-says-and-doesnt-say-about-homosexuality/>
34. 参看 Anna 的母亲 Mary Lou Wallner 在她女儿自杀身亡后开设的网站 Teach Ministries: To Educate Against the Consequences of Homophobia, <http://www.teach-ministries.org/>
35. “Murder charge for gay-bar gunman”, 25 September, 2000, BBC News, <http://news.bbc.co.uk/2/hi/americas/942255.stm>
36. “Murder of Gary Matson and Winfield Mowder”, Wikipedia, 29 December 2012, http://en.wikipedia.org/wiki/Murder_of_Gary_Matson_and_Winfield_Mowder
37. Christian Piatt, “Christian 'Exorcism' Leads to Gay Teen's Suicide”, Sojourners, 02-03-2012, <http://sojo.net/blogs/2012/02/03/christian-exorcism-leads-gay-teens-suicide>
38. “History of violence against LGBT people in the United States”, Wikipedia, 16 April 2013, http://en.wikipedia.org/wiki/History_of_violence_against_LGBT_people_in_the_United_States
39. “Cardinal Keith O'Brien Had Physical Relationship With Accuser, Report Claims”, The Huffington Post, 03/23/2013, http://www.huffingtonpost.com/2013/03/21/keith-obrien-abuser-relationship_n_2928534.html